

# 我省城市居民消费状况及意愿调查报告公布

## 健康、个人爱好和发展、旅游体验成为居民消费新增长点

本报讯(记者 李爱琴)如何增强群众的消费信心,有效释放居民消费潜力?省消协于2023年12月在全省开展“2023年河南省城市居民消费状况及2024年消费意愿调查”工作,昨日,该协会发布的相关调查结果显示,2023年,我省城市居民日常消费有所提升,七成居民对购物决策比较满意,同时,居民储蓄意识增加,消费更加理性。

### 理性、谨慎、购物新方式成消费关键词

调查显示,就消费现状而言,与前两年相比,我省55.30%的城市居民消费者表示日常生活消费增加了。

城市居民对2023年度购物决策满意度超七成,其中17.03%的消费者表示“非常满意”,57.19%的消费者表示“比较满意”。同时,理性、谨慎、购物新方式成为消费关键词。

过半数消费者给自己的定位是“理性消费”,大部分消费者已经认识到了理性消费的重要性,对于消费者来说,理性消费可以帮助他们避免浪费,提高生活质量。对于社会来说,理性消费可以促进市场的健康发展,避免过度消费导致的资源

浪费和环境污染。调查中,消费方式为“能省则省”的消费者比例较高,占30.24%;其次是“一边消费一边打算”的消费者,占27.77%;再次是“想消费就消费”的消费者,占23.92%;最后是“全部计划好”再消费的消费者。

“线上购物”已经逐渐成为主流的购物渠道,年轻人对新技术更加敏感,接受度较高,节省了时间和精力,使购物过程更加便捷。

### 衣食住行及医疗保健康是主要消费方向

根据调查结果,除必要生活用品外,餐饮、医疗保健及交通出行是2023年城市居民提及率较高的消费方向。

除食品(37.33%)、衣服和鞋子(35.79%)、家居用品(30.91%)这些必要的生活用品外,餐饮(34.72%)、医疗保健用品及药品(27.52%)、交通出行(27.20%)是提及率较高的消费方向。

此外,提及率超过20%的还有教育培训(25.01%)、旅游度假和休闲娱乐(22.83%)。

而在消费选择时,质量(65.32%)、价

格(48.19%)和品牌(36.10%)是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或服务时较为看重、提及率较高的三个因素,服务(30.18%)、性价比(30.07%)、环保和可持续性(17.10%)也是提及率相对较高的三个因素。

### 消费需求呈现多元化趋势

我省的经济总量已迈上4万亿元和5万亿元两个大台阶,显示出强大的经济增长潜力。

调查中,有近七成消费者表示未来一年我省经济形势会向好。整体来看,消费者对未来一年的收入预期与家庭月收入成正比。

居民储蓄意识相对增加,消费也更加理性。58.16%的消费者表示未来一年会增加消费,而扣除基本生活花费和房租房贷之后,未来一年有41.00%的消费者更倾向于将家庭余钱用于储蓄。

根据调查结果,教育培训(28.61%)、食品(27.74%)和家居用品(27.74%)成为2024年消费者最有可能增加消费支出的三个方面,而“社交活动和人情往来费用增加”“对旅游和休闲娱乐有更多需求”和“对新产品新技术有更高需求”成为增加消费支出提及率较高的三个理由。

酒水、饮品和饮料(29.09%)、衣服和鞋子(23.00%)、美容医美和化妆品(21.98%)成为2024年最有可能减少消费支出的三个方面。“非必要的生活支出”“逐渐在改变以前的消费习惯”和“将钱用于储蓄和投资,提高抗风险能力”成为减少消费支出提及率较高的三个理由。

健康消费(52.47%)、个人爱好和发展消费(48.59%)、旅游体验消费(46.36%)成为未来居民精神消费提及率较高的三个方面,正在成为居民消费新的增长点。

### 消费者维权意识越来越强

调查显示,遇到消费权益受到侵害,“直接跟商家协商解决”(56.69%)、“通过监管部门、消费者协会投诉”(44.37%)、“通过法律途径维权”(28.73%)这三种维权方式提及率较高。

表示“未维权”的消费者仅占遇到过权益受到侵害的消费者比例的1.01%,也充分证明了消费者的维权意识越来越强、法律意识不断提升、维权渠道多样化发展、社会监督力量不断增强、社会对消费侵权行为的容忍度降低以及企业的社会责任感增强。

# 公安交管教育部门联合整治飙车炸街等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 胡成玉)昨日下午,郑州市“畅通办”牵头市、区两级教育部门及部分学校,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召开“加强全市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对青少年驾驶改装电动车、摩托车飙车炸街等交通违法行为开展联合治理行动。

近日,郑州街头连续出现青少年驾驶改装电动车、摩托车超速炫技、飙车炸街等交通违法行为,扰乱了正常的道路交通和生活秩序,存在较大道路安全隐患。据统计,从2022年以来郑州市共发生涉及电动车、摩托车交通事故3662起,造成3454人受伤、39人死亡。有很多驾驶改装电动车、摩托车超速炫技的青少年都是在校的未成年学生。

会上,郑州公安交管部门通报了近期交警对飙车炸街、超速炫技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情况,以及涉及学生骑行改装电动车、摩托车引发交通事故的情况。部分涉及学生参与飙车炸街、超速炫技的学校,及区教育局负责人作表态发言,表示将深入学生,狠抓排查,突出预防,加强预警,家校联动,警校联合,宣传教育,安全管理,落实追责,杜绝此类交通违法行为和隐患事件的发生。

郑州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公安交管部门将深入各所学校,成立护学岗,落实“一校一警”制度,同教育主管部门建立在校学生交通违法行为信息抄告机制,持续加强交通违法行为查处治理,排查交通安全隐患,完善交通设施,加强校车安全监管,定期走进学校开展针对性安全教育,杜绝此类安全隐患情况的发生,呵护青少年出行安全,共同营造安全、和谐、文明、有序的交通环境。

# 春日野菜生 市民采挖忙

## 有关部门提醒:这些地方的野菜不能采



本报讯(记者 李宇航 文/图)昨日,在郑州惠济区黄河边上的中远有机农场的市民菜园,一些市民正在田地里寻找野菜(如图)。记者向他们的袋子里看去,有荠菜、面条菜、蒲公英、白蒿、灰灰菜、马齿苋等。农场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今天来采挖野菜的人不算多,一般周末人会比较多,一天有二三百人。

阳春三月,各类野菜也进入生长旺盛期。作为春季限定,野菜是众多市民春日餐桌上必不可少的美食。对很多市民来说,野菜的来源主要是两个,一是市场购买,二是自行采挖。现在交通方便,更多市民会选择自行到郊外采挖野菜。但是,需要注意的是,不是所有地方的野菜都能采。

### 树木园等地的野菜不能采

记者通过查询发现,网上很多采挖野菜攻略里,都把郑州树木园作为采挖野菜的首选之地。然而当记者来到树木园,刚进大门,就听到路口的喇叭在播放“禁止采挖野菜”。树木园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郑州树木园是尖岗水库水源涵养林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野菜属于园区的生物资源,本身也具有涵养水源的作用,因此在树木园是禁止采挖野菜的。但是记者跟随工作人员在园区巡查时,发现还是有不少市民拿着铲子在挖野菜,工作人员看到后都会立即劝阻。工作人员无奈地说:“树木园面积大,监管有难度,我们在巡查时发现有些采挖野菜的游客也只能是对他们进行劝阻教育,但是我们工作人员走后,很多人还是会偷偷采挖。”

同样禁止采挖野菜的地方还有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根据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的《郑州市湿地保护条例》第三十条第八款规定,在湿地保护范围内不得采集野生植物。而保护区外的黄河滩上的野菜不能采挖,郑州市林业局相关工作人员说,原则上没有限制,但是不建议,因为野菜也起到防风固沙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的作用,而一些属于国家保护植物的,更是明令禁止采挖。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主任赵宗英和其他工作人员在保护区内进行日常巡护过程中,经常会发现一些进入保护区内采挖野菜的人,他们会及时对这些人进行制止和宣传教育。“在此我们也呼吁广大市民,不要进入保护区内采挖野菜,共同保护好母亲河的生态资源。”赵宗英说。

### 田间和路边野菜谨慎采挖

在中牟县万滩镇的麦田里,每天都有很多前来采挖野菜的人。杨阿姨是当地村民,她告诉记者,有些麦田里喷洒了农药,作为当地人,他们知道哪里野菜是安全的,但有很多从市区过来的人,很难辨别出哪块麦田的野菜是安全的。

野菜是否安全可食,是市民采挖野菜时所面临的一大问题。郑州市林业局相关工作人员说,公园和路边绿化带里的野菜尽量不要采挖,这些地方经常会喷洒农药,而且现在很多公园和绿化带是用再生水浇灌,下面长出来的野菜并不安全。至于农村麦田里的野菜,可以通过询问当地村民,确保安全可食并经允许后再采挖。另外,不认识的野菜一定不要采挖。

不过也有专家建议,市民想安全健康地吃野菜,最好还是去正规市场或商超购买。此外,一些农场每到春天也会推出采挖野菜的活动,这些地方的野菜一般也是安全的,但通常是要收费。在一家农场的野菜采挖现场,市民李先生说:“我们家从来不去荒郊野外挖野菜,那些地方野菜的合法性无法保障,在这里采挖野菜虽然要付十几块钱,但能吃到安全健康的野菜才是最重要的。”



## 市民热线

# 坑坑洼洼! 这些道路亟待整治

本报讯(记者 胡成玉)3月18日,多位市民向郑州日报“市民热线”栏目反映,优胜南路、南阳路、建设东路存在路面破损情况,希望城管部门尽快排查整治。

### 优胜南路:300米路段8个坑

3月18日,市民李先生向郑州日报“市民热线”栏目反映:健康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向东50米,路面有大片破损,坑坑洼洼,每次路过都得绕着坑走。

11时许,记者来到健康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沿着优胜南路向东去,路面有大面积的破损,最大的一个坑长约2米,宽约半米,深约5厘米。记者观察发现,车辆经过坑洼路段时,部分车辆会绕到另一侧车道,有车辆并排行驶时,只能减速颠簸经过。

路边等公交车的张女士告诉记者:“这些大坑去年就有了!我天天骑电动车都要经过这里,路边又有停车位,道路又窄,电动车可不好走,碰到下雪下雨,我都不敢走这条路,生怕摔着。”记者沿着优胜南路向东约300米的路段,大小坑有8个,除了大坑还有大面积路面裂缝、破损,最长的车槽有5米长,路面被车辆碾出来的石子撒了一片。

### 南阳路:400米路段55个坑

市民王先生则反映了南阳路的路面破损严重,颠簸不堪:“从金水路拐向南阳路,一上南阳路就开始摇摇晃晃,经过这里时车速非常慢,整车颠簸,跟过电一样非常不舒服。”

记者就王先生反映的问题,18日12时许来到南阳路南向北方向,观察发现该路段不到400米大小坑共计55个,大面积破损、裂缝的路面有8处,其中最长的车槽5米长,几处坑洼的地方还有明显棱角。

信号灯下的斑马线上被汽车碾出大坑,斑马线部分褪色,过马路的行人和电动车只能绕开经过。该路段共有三个车道,有两个车道都有大坑,不想走坑洼的车辆只能绕来绕去,非常危险。

### 建设东路:路中间有条10米长坑

魏女士反映建设东路道路不平问题:“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北门,每次经过这里,车流量大,人也多,路还不平,经过医院北门时只能靠路中间走,双车道变成单车道,根本走不成。”

下午2时许,记者来到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在建设东路上该医院的北门口,有一大片车槽,长约10米,因道路严重破损被碾出了大量石子同时多处有大坑,记者在大坑里明显看到一根裸露在外的钢筋。车速一旦过快,碾压钢筋轮胎必会受损。经过的市民说道:“好多人都是外地来郑州看病的,医院门口这条路,太影响郑州形象了,再说车辆颠簸经过医院大门口,行人也不安全。”

记者随即将以上问题反馈给了城管部门,希望这些问题能得到尽快解决。同时,大家再发现身边路面有问题,都可通过郑州日报“市民热线”告诉我们。

## 绿灯时间仅能通行三辆车

# 通行缓慢! 这个路口该动“手术”了

本报讯(记者 任思颖)近日,市民黄先生向郑州日报“市民热线”反映,中州大道出口(石化路)辅道与岔河路路口的左转弯道通行效率低,在车辆高峰时极易形成拥堵。希望交管部门能在该车道设置左转、掉头待转区,通过地面标识引导车辆通过外侧道路掉头,这样可以大幅提高通行效率,避免拥堵。

针对黄先生所反映的情况,3月17日下午,记者来到该路段探查原因。在现场,记者看到,此路段为中州大道的出口,有不少车辆经此掉头前往经北六路和金水路。然而在此掉头的车辆效率却不高,这是

为什么呢?一方面,由于左掉头在内侧车道,车辆转弯半径较小。另一方面,该路段绿灯通行的时间较短,而车辆掉头通行时间较长。经现场实测,该路口的左转弯红绿灯为30秒,而一辆车掉头所需要的时间大概15秒,这也就意味着在左转弯绿灯期间,仅可以通过两到三辆车。在石化路与岔河路附近,分布着保利天汇、华润凯旋门、美景天成等小区,随着经北六路华润凯旋门、保利天汇等小区居民逐渐入住,该地人流量与车流量增加,在上下班高峰期极易形成堵车。

“我经常从这里走,车辆掉头确

实很慢,加上绿灯的时间也相对短,所以每次下班从这里掉头回家都要堵一会,但是现在基本上不从这里走了,选择绕路,这样虽然距离远了,但能避免堵车。”一位附近的居民说道。

针对此事记者致电交警四支队,询问是否可以采纳市民建议,设置地面引导标识,在左转弯道设置左待转区。交警四支队相关工作人员表示,交警部门不负责相关工作。随后记者致电郑州12319数字城管监督平台,相关工作人员称已经了解该问题,下一步会联系交警部门门研研对相关道路进行研判。

# 屡禁不止! 这个小区仍有人“飞线”充电



本报讯(记者 汪永森 文/图)“大量电动车在楼前停放,还有人不顾物业提醒把车子骑进楼里,一楼居民有时还往外接电线充电(如图),希望他们也能提高安全意识。”近日,黄岗寺工人路小区居民反映,近段时间物业和社区加大了电动车消防安全整治的宣传,楼道口和消防通道也贴上了“禁停”的提醒,但还是有人将电动车推进楼内停放和充电。

黄岗寺工人路小区位于工人路与南三环交会处西北区域,小区居民主要为黄岗寺村回迁村民,小区内的部分房屋被用来出租,消防安全问题是村民和租户共同关心的话题之一,今年春季电动车消防安全整治再次成为社区和物业的工作重点。

受到楼院内的空间限制,黄岗寺工人路小区虽然建有多处充电车棚,但仍难以满足居民充电和停放的需求,1月中旬就有市民反映小区单元门栋被电动车堵塞,电动车乱停乱放占用消防通道,缺少管理和疏通,阻碍居民通行等问题。

3月18日10时许,记者来到该小区时,靠近大门的多个单元楼的通道上仍有大量电动车停放,1号楼1单元门口的无障碍通道斜坡区域并无车辆停放,但北侧通道口却遭到几辆电动车占压,而在1号楼2单元门口也有非机动车停放在楼前通道上的情况。

在5号楼1单元门口的通道上,几辆电动自行车和电动三轮车占据了近半的面积,一名男子更是不顾禁止电动车辆或电池进入楼宇的要求,直接将电动车骑进了单元楼内,之后

又拐入一楼自己家外的走廊停放。在6号楼1单元楼下门厅,两辆电动车就停放在“消防通道,禁止占用”的提示下面,之后在7号楼1单元楼下,记者发现一楼住户正隔着窗子为停放在外侧通道上的电动车充电。

飞线充电容易导致短路并引发火灾,居民将室内使用的接线板放置在室外,长期日晒雨淋容易出现线路老化等问题,雨天还极易有可能会出现漏电现象,从而导致触电、火灾等安全隐患。

“最近一个月,大家的消防安全意识明显提高了,除了晚上车子容易堵住通道,平时把车子推进家里充电的少了,飞线充电的也少了。”居民荆先生说,电动车消防安全管理不仅是物业和社区的事情,也需要全体居民共同关注和参与。电动车火灾事故引人注目,电动车在小区内不合规停放与充电引发的消防安全问题不容忽视,郑州消防近两个月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同时加大了对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的力度和频次,坚决确保全市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在此,提醒广大居民要自觉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行为,业主委员会、业主大会及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大对电动自行车停放及充电的管理力度,对违规行为予以制止,发现火灾隐患或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请及时拨打“12345”举报投诉。



## 健康郑州进行时

### 省疾控中心发布健康提醒:

# 家长们请注意! 4~8岁的孩子需及时补种脊灰疫苗

本报讯(记者 王红)3月18日,省疾控中心发布健康提醒:家长们请注意! 全省4~8岁孩子符合条件需补种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此次补种疫苗实行免费接种!

“脊髓灰质炎是由脊灰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肠道传染病。”据省疾控中心免疫规划所专家介绍,根据国家疾控局统一部署,我省针对出生日期在2016年3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之间,仅接种过1剂

次脊灰灭活疫苗的儿童开展第二剂次脊灰灭活疫苗补种工作,以加强针对II型脊灰病毒的免疫保护效果。

专家表示,IPV是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的缩写,打这种疫苗能预防脊髓灰质炎(小儿麻痹症)。脊髓灰质炎病毒有三种(I型、II型、III型),按照国家要求,宝宝出生后要打2剂IPV,再吃2次糖丸,预防脊髓灰质炎病毒感染。不过,本次集中补种

的IPV,主要是加强针对II型脊灰病毒的保护效果。如果之前接种过IPV或者五联疫苗2剂次以上的,就不需要再补种了。

按照我省补种方案要求,4岁半到8岁的孩子(出生日期在2016年3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之间),以及近两年龄段的儿童,如果没有打够2剂次IPV,包括从没打过、只打过1剂次IPV的情况,都要补足2剂次。如果需要补种IPV,家长可

以按照学校或接种门诊的通知,带孩子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的预防接种门诊去接种。

需要注意的是,家长带孩子去打疫苗时,一定要记住带孩子的接种证以及父母一方的身份证。如果孩子有发烧或其他不舒服的情况,可以暂缓接种。为了孩子安全,接种完要在门诊观察30分钟再离开。



昨日,郑州市公园广场事务中心经纬广场绿色驿站面向市民举办首届园艺培训,推广插花艺术,提升市民花卉美学素养。本报记者 裴其娟 摄